

证券代码：603787

证券简称：新日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4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年5月2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3,001,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000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张崇舜先生担任本次会议的主持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召集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其中董事林筱诚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王晨阳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财务负责人范来生先生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及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3,000,000	99.9993	1,000	0.0007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利用公司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3,000,000	99.9993	1,000	0.0007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利用公司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0	0.0000	1,000	100.0000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 为特别表决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议案 2 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律师：申林平、李祎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5月27日